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不定期跟踪评级公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公开发行的 2019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棚改专项债（二期）、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八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产业园区专项债券（四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二期）共计四期债券（以下简称“各期债券”），由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中债资信评定各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的资料，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拟对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各期债券类型均为专项债券，调整金额合计 1.185 亿元。从资金用途调整后的各期债券偿还保障情况看，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涉及调整的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对项目总债务¹本息的覆盖倍数在 1.39~16.38 倍之间，可覆盖相应项目收益专项债券的本息偿付，调整前后各期债券本息的保障程度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中债资信认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实力持续增强，区域债务风险可控，广西壮族自治区作为我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承担着保障民族利益和维护民族团结等重大责任，同时依托其区位特点，承担了“一带一路”、国际大通道建设等相关建设任务，未来随着全面深化改革的推进和“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实施，广西壮族自治区将持续获得中央政府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智力培育和社会发展等方面的支持。预期偿债资金可覆盖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债券违约风险极低。因此，中债资信维持 2019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棚改专项债（二期）、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八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产业园区专项债券（四期）、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二期）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特此公告。



¹ 总债务包括项目计划使用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以及其他债务融资。